

《小王子》三語版本中的外來語翻譯及文化差異

許敦翔

前言

法文與英文之間的淵源極深，其中一個重要原因可追溯到 1066 年的諾曼征服(Norman Conquest)。當時，諾曼法語(Norman French)成為英格蘭皇室與貴族的主要語言，並逐漸與當地農民所使用的古英文相互融合，最終形成了中古英文的樣貌。這也就是為何英文這個日爾曼語系的語言，會和羅曼語系的法文有很多同源詞(cognates)。然而，兩者還是有顯著的差異，特別是英文發展到現代已簡化許多，人們說的語言不同，文化就會有不一樣的特色。在翻譯過程中，這些差別可能成為譯者的挑戰，特別是在轉換帶有深厚文化意涵的詞彙時，如何在另一種語言中呈現出相近的文字效果，有時必須在忠於原文與表達通順之間取捨。

筆者的法文程度雖然不及英文那樣熟練，但在學習法語的過程中，所感受到的文化衝擊，遠遠超過十多年來學習英文的經驗。為了探討翻譯中可能遇到的文化難題，本文將以法國青少年文學作品《小王子》的三語版本為例進行比較與分析，並對部分譯文提出個人

觀點。本文所參考的版本為笛藤出版社的法英中對照版，譯者署名為盛世教育，雖然書中簡介與內文並未特別說明，但筆者在閱讀三語版本後發現，中文譯文大多參照英文版本，且無法確定是否有直接參考法文原文，因此，三語間的比較與分析可能存在一定的限制。

片語隱含之意及本土典故

第八章小王子所看見的那一朵花，作者以擬人化的方式呈現，將之描繪為一位女性的個體，從法文變英文再到中文皆是：Elle、She、她，而其中一句話的三個版本如下：

法：Elle ne voulait pas sortir toute frisée comme les coquelicots.

英：She did not wish to go out into the world all rumpled, like the field poppies.

中：她可不想像虞美人一樣皺巴巴地去到外面的世界。

在法文的表達中，「rouge comme un coquelicot」是指因害羞而臉紅的意思，配合上前面幾句描述她打扮很久、精心選色、調整花瓣等動作，可得知原意要表達的重點落在本句：她不願在尚未準備好的狀態下出場，否則

將因怯場而臉紅。英文譯文選擇了直譯 *field poppies*，僅單純轉換為這種花的其中一個俗名，若是要用譯入語之類似片語，則可考慮「*red as a beetroot*」，但由花的角色轉換為甜菜根似乎差異過大，在該語境不適合，而犧牲掉了原本法文中害羞的意味。

另一方面，對中文母語人士的讀者來說，「虞美人」一詞經常是國學常識中的典故，可能指楚國項羽的美人虞姬，因自殺後地上冒出的血紅色鮮花，而借其名代指該花朵；抑或是南唐李煜所寫的詞作《虞美人》，用以抒發家國今昔巨變所造成的感慨與惆悵。在小王子的世界中，這些典故難免有一絲突兀，而且中文似乎並無特殊的植物諺語，用以形容害羞而臉紅的狀態，故筆者認為，為避免文意節外生枝，或避免讀者根本不知道虞美人是何物，可以像英文譯文那樣的做法，選擇另一個俗名，例如「田野罌粟花」便清楚許多，得以稍微平衡讀者知識背景不一造成的誤解。

外來語及文本意象

第五章小王子提到在他居住的星球上，有種特殊的樹叫做「*baobab*」(圖一)，法文和英文都是同一個詞，實際上來自塞內加爾語，有千年之木的意思。中文譯文則稱之為「猴麵包樹」，是通俗譯法之一，但僅是保守地將專有名詞翻譯成中文，難以從字面上了解該物種之特性，以及與上下文之連結。若不論該樹木

之中文通俗譯名由來，而以小王子的文章脈絡來看，這樹是一種「壞的植物」，長太多會貫穿並破壞星球，是個麻煩和危險的象徵，在文學上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因此，筆者認為，若能採取音譯意譯兩者併用之手法，如「爆疤樹」，或許更能貼近故事情節中的形象設定，猶如造成星球爆炸，且在人們心中留下疤痕的一種樹。「爆」及「疤」二字皆有強烈且負面的含義，能使讀者初次看到該詞就有想像空間，再循序漸進至後文的解釋，便能快速意會它在小王子口中的邪惡存在。如此一來，在三語對照的版本中，不僅能呈現雙關語的微妙之處，亦表現出翻譯上的文化歸化 (*domestication*) 策略：「爆疤」像是臺灣年輕世代的日常生活用語「爆痘」，形容短時間內臉上長滿痘痘的說法，得以將中文讀者對這種樹的聯想，導向不受歡迎的病症，眾人避之唯恐不及。

三語差異之評

第十三章小王子遇上商人時的對話，筆者原先欲分析法文裡的反身動詞「*s'amuser*」，在進入英文和中文後有何變化，但設想狀況與實際發現有所出入，



圖一：baobao 樹。

若就字面上看起來，僅中文譯文產生差異，英文譯文則貼著法文原意處理。以下畫底線的字詞為筆者要探討的第一部分，粗體為第二部分，將於後面段落解釋：

法：...je ne sais plus...J'ai tellement de travail ! **Je suis sérieux, moi**, je ne m'amuse pas à des balivernes !

英：— I can't stop...I have so much to do!
I am concerned with matters of consequence.
I don't amuse myself with balderdash.

中：.....我不能停下來.....我有太多事要做了！**我在忙正經事，沒有功夫亂七八糟地聊。**

就英文譯文而言，筆者原先認為「to amuse oneself」是一個不常見的片語，與法文對照看誤以為是翻譯腔，然而在查找資料並詢問美國友人後，才得知英文日常用語及文學用語的差異。「to amuse oneself」的確不常出現於口語對話，美國友人指出，如果有人特別講出這樣的句子，或許會讓聽者覺得，說話者想營造出一種聰明人講話的方式，但在文學的語域中，「to amuse oneself」的表達就比日常對話來得常見。由此可知，這裡的法英字面翻譯策略，是出於該文體的需求所選擇，使閱讀感受與一般對話有所區別，增加了些微文譚譚的韻味。

筆者額外得知，若在同一個狀況下，年輕世代美國人會說的片語是「to keep oneself busy」或「to enjoy oneself」，若放在小王字的這段文字中，也不見得行不通，畢竟那個商人

真的很忙碌，急於算出一大串數字的總合。筆者因而認為，英文譯版若調整成「I don't keep myself busy with balderdash.」，能夠加強語氣且微妙地轉換情境，如同中文譯文那般，使閱讀起來的感覺像是他一點娛樂的時間都沒有，唯有忙碌地埋頭苦幹。

有趣的是，中文譯文選擇完全不同的處理方式，從原文中的主要動詞「娛樂消遣」，跳脫為「有時間、聊天」，雖然同為否定句型，卻比法文和英文多出了一個動作，符合中文習慣多用動詞的特性，讀起來的效果不一樣，也稍微加快了商人說話的節奏。另外是「沒有功夫」的用法，原意指沒那個閒工夫、閒暇時間，而「功夫」及「工夫」多數時候能通用，若談論到「武術」時則只能用前者。此語境並非帶有武術的語意，譯者卻選擇用「功夫」，在字裡行間增添一絲東方情調，筆者認為是相當好的歸化詮釋，拉近文本與中文讀者的距離。

除此之外，第二部分要討論的粗體字，是英文中文相同，卻與法文有所不同的字句。原文的「Je suis sérieux, moi,」是在表達一種自身的狀態，很嚴肅很正經，且用法文特有的表達方式，即人稱代名詞 moi 來強調語氣，才接著說下一句話。不過英文譯文則增譯了一句話：「I am concerned with matters of consequence.」，來說明商人在狀態中的特定動作，表示不單純只是認真而已，更仔細交代說話者的心情。中文譯文是貼近英文的做法，譯

成「我在忙正經事」，而非「我是認真的」，如此一來能看出確切的前因後果，文意上也更為通順，避開字字對譯可能造成的翻譯腔問題。

結語

綜上所述，透過分析兩個植物專有名詞上的翻譯，以及兩個用字和句義層面的轉換，能得知這些例子所形成的問題，不外乎是集中於語言表達上的差異，以及文化帶給讀者理解的東西，其中 *coquelicot* 和 *baobab* 都是帶有特殊含義的字，前者是在法文片語中，後者則是在小王子的世界裡。筆者認為，這兩個例子皆在中文處理上可做調整，前者可單純貼字面翻譯，避開文化典故的多重意象，而後者則相反，應保留音譯的文字遊戲，創造出該詞在文本中負面形象。另外，前者又礙於不同的表達方式，難以將「害羞臉紅」這層意思轉換至其他語言，亦是翻譯過程無法兩全其美的鮮明例子。

三語因表達產生的差異，則牽連到許多不同的考量，包含語域、語境、語言特性、說話語氣、文化風情等等，筆者認為，該段落是自己在翻譯過程可能會有疑慮的文字，經過仔細查閱及思量後，才能漸漸揣測出當初譯者的翻譯策略。舉例來說，法文常使用的反身動詞，字面對應的詞到了英文後，變成相對較少用於口語的表達，而多出現在文學用語中，在

這種情況下，直譯反而是最適合的選擇。又或者是用字的選擇，適時為目標讀者放入一些熟悉的元素，就如同在譯入語這道菜添加一股家鄉味，讓人在閱讀翻譯文學時仍能回味無窮。

總地來說，翻譯這門學問、專業，或者說是藝術，背後所走過的心路歷程，都絕非一帆風順，筆者透過三個語言的簡易分析，也理解到語言和文化交織出的特點，就像是譯者的隱形負擔一般，若照料得好，事前付出許多心力，卻看似無事一身輕；但疏於照顧的話，則彷彿是「爆疤樹」那樣的存在，到最後可能會扭曲文意，甚至在讀者心中留下錯誤的認知。

參考資料

Antoine de Saint-Exupery (2021)。小王子 中英法三種語言對照 全新典藏版 (Le Petit Prince) (盛世教育譯)。臺北市：笛藤。(原著出版於1943年)

王曼璇(2016)。《小王子》：轉譯中的陷阱。天主教輔仁大學跨文化研究所翻譯學碩士在職專班，新北市。

A Short Histo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SSTv8-2358>

虞美人(植物), <https://reurl.cc/gRmrGV>

虞美人/李煜, <https://reurl.cc/M3d28m>

(本文作者為臺灣師範大學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碩士生)